

证券代码：300072

股票简称：三聚环保

公告编号：2019-114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于2019年9月18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9年9月23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金运大厦A座13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此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11人，其中独立董事4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雷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公司承接的关联方黑龙江省龙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油石化”）“550万吨/年重油催化热裂解项目之100万吨/年悬浮床加氢装置”项目履行现状，为了有效推动项目的进展，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以下简称“武汉金中”）解除公司与龙油石化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8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网站的《关于与黑龙江省龙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6））项下其与龙油化工签署的《黑龙江省龙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550万吨/年重油催化热裂解项目之100万吨/年悬浮床渣油加氢装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合同》，同时引进中交海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海建”）作为项目总承包联合体，并签署以下协议共同承担项目实施：

（1）武汉金中与龙油化工签署协议，解除《黑龙江省龙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550万吨/年重油催化热裂解项目之100万吨/年悬浮床渣油加氢装置设计

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合同》。截至目前，武汉金中执行上述合同完成龙油项目详细设计75%、项目管理35%，结算项目款44,275,737.57元；武汉金中收到龙油石化支付的款项合计为340,897,783.56元，合同解除后，武汉金中将退还龙油石化工程预付款296,622,045.99元。

（2）武汉金中与中交海建签署《黑龙江省龙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550万吨/年重油催化热裂解项目及95万吨/年聚烯烃项目100万吨/年悬浮床渣油加氢装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联合体协议书》；

（3）由龙油石化、中交海建和武汉金中签署《黑龙江省龙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550万吨/年重油催化热裂解项目及95万吨/年聚烯烃项目之100万吨/年悬浮床渣油加氢装置总承包合同》。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雷先生、梁剑先生、杨刚先生、刘明勇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至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拟变更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河北华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开具商业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北华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80%的股权，以下简称“河北华晨”）签发的商业承兑汇票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承兑责任或保证责任担保，河北华晨其余股东提供反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至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为控

股子公司河北华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开具商业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6）。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哈尔滨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意公司向哈尔滨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9,000万元（授信总敞口不超过人民币24,500万元），期限为1年，该额度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进口证、保函等，由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宝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低风险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宝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申请低风险授信额度人民币3,000万元，期限为1年。（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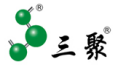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9年10月9日（星期三）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金运大厦A座13层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117）。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3日